

香港籃球總會裁判委員會 裁判員執法(考核)評審記錄表

香港籃球總會傳真號碼：2504-2112

(可自行影印)

01. 體型儀表： 請予評等。  
\_\_\_\_\_
02. 判斷能力： 是否準確？有沒有錯判或漏判？  
\_\_\_\_\_
03. 合作性： 與伙伴及記錄台職員的合作是否良好？  
\_\_\_\_\_
04. 位置： 宣判違規時所處位置是否恰當？  
\_\_\_\_\_
05. 反應能力： 對違規事項能否即時作出反應及宣判？  
\_\_\_\_\_
06. 體能： 是否積極跑動及移動？  
\_\_\_\_\_
07. 手號： 是否準確、俐落？  
\_\_\_\_\_
08. 哨子： 是否及時、果斷、明亮？  
\_\_\_\_\_
09. 執行規則： 是否正確理解規則並執行之？  
\_\_\_\_\_
10. 其它： 與人相處的行為修養風度及處理突發事項的能力等。  
\_\_\_\_\_

請在01-10欄內填上A,B,C,D,E (或附“+”，“-”)五等及作簡短記錄。

評語及建議：
--------

比賽日期：	比賽組別：	比賽隊伍：	評審對象：
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-

評審委員姓名：\_\_\_\_\_

評審委員簽署：\_\_\_\_\_